

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
學生畢業資格預警通知書（家長存查聯）

親愛的家長，您好：

本校依據教育部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」及南投縣「南投縣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」，特此向您說明貴子弟目前在學校的學習與生活適應狀況。

為了讓學生能順利取得國民中學畢業證書，特發此通知書提請家長共同督促與輔導。截至本學期最新結算日止，貴子弟之綜合表現評量尚未達到畢業標準，主因如下：

學生姓名：_____

 畢業資格異常項目核對欄

☐ **學習領域成績未達標或已達預警邊緣**

法規：語文、數學、社會、自然科學、藝術、綜合活動、科技、健康與體育等八大領域中，需有 4 個領域以上畢業總平均成績達 60 分以上。

現況：目前該生僅有 _____ 個領域及格。

☐ **獎懲紀錄未達標或已達預警邊緣**

法規：在校期間功過相抵後，未滿 3 大過（累積滿 3 大過者將無法取得畢業證書）。

現況：目前該生累計記大 _____ 次、小過 _____ 次、警告 _____ 次。

☐ **上課出席率未達標或已達預警邊緣**

法規：國中修業期間，除公假、喪假、產孕假或因不可抗力事故經學校核假外，課堂總出席率須達三分之二以上（即曠課累積不得超過總節數的三分之一）。

現況：目前該生曠課節數累計已達 _____ 節。

 學校輔導與補救措施說明

收到此預警通知代表貴子弟仍有充裕時間進行補救，請家長務必督促孩子落實以下需求：

1. 成績補救：請務必報名並參加學校舉辦的期末補考或補救教學課程。補考及格後，該領域成績將以 60 分採計。
2. 銷過補救：記過次數過多者，請主動至學務處領取銷過申請單，透過校園愛校服務、生活常規表現進行銷過。
3. 出席補救：請儘速補齊請假手續，或向學務處申請改過銷缺、勞動服務以減少曠課節數。

 **畢業資格重要提醒：成績、出席、獎懲三項皆須符合規定，**
截至畢業資格審查委員會最後審查日止仍未達標者，依規定將於畢業典禮當日發給「修業證明書」，而非「畢業證書」。

-----（請沿虛線撕下繳回）-----

 家長回條（請填妥後由學生交回班導師）

本人已明確知悉 貴校所通知之畢業預警內容，並將配合校方輔導方針，共同督促孩子落實課業補考、銷過或改善出缺席狀況，以期順利取得畢業證書。

班級：九年 _____ 班 座號：_____ 號 學生姓名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簽章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